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

600
嘉義市東區興南里吳鳳南路37巷52號

地址：60097嘉義市德明路1號
承辦人：李幸純
電話：05-2338066#412
電子信箱：412@mail.ci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衛藥字第10200581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居禮化學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淡水廠「敏鎮錠(衛署藥製字第003903號)(批號3050-1306及3050-1307)」回收乙案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2年11月21日FDA風字第10211513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2年8月15~16日派員赴該公司執行GMP機動性查核，發現「敏鎮錠」(批號3050-1306及3050-1307)2批產品混合成一批生產，隨意變更製造方法，且未經確效，已無法確保該產品之品質，應予以回收銷毀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市各醫院，請停止使用並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藥師公會、嘉義市藥劑生公會、嘉義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慶昇醫院、陽明醫院、安心醫院、陳仁德醫院、盧亞人醫院、祥太醫院、世華醫院、建興醫院、本局藥政科

局長 孫淑蓉

102.11.26.1108

第1頁 共1頁

上網
鄭幸純
102.11.26

校對 曾榮芬
監印 陳菊淑